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丽鹏股份 公告编号: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孙世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国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国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604,896,175.03	344,213,447.86	7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92,951,831.72	176,881,136.46	178.69%
股本(股)	53,500,000.00	40,000,000.00	3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21	4.42	108.37%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85,732,345.00	17.37%	252,466,147.88	2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45,306.67	10.00%	21,396,081.81	1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9,589,850.80	–36.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1.11	–1.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17.65%	0.44	–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17.65%	0.44	–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63.80%	5.55%	–5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	–63.76%	5.36%	–51.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7,54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4,104.6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61,004.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9,763.85	
所得税影响额	–159,794.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041.46	
合计	743,839.94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7,58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西安中露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160,306	人民币普通股
宋清	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春燕	137,239	人民币普通股
张青	1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成俭	123,068	人民币普通股
李明彪	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大同市银通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志卿	95,034	人民币普通股
赵树香	93,700	人民币普通股
郭艳	85,1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

1、货币资金比上年末增加 249.45%,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募投资金增加;

2、应收票据比上年末增加 41.06%,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承兑汇票增加;

3、应收账款比上年末增加 42.77%,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的上市成功,公司进一步加大了对国内外市场的开拓,新增客户较多,对部分信用良好客户调增信用额度所致;

4、其他应收款比上年末降低 33.21%,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回部分业务人员其他应收款;

5、预付账款比上年末增加 306.36%,主要原因是公司预付的募投项目设备款和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6、存货比上年末增加 45.72%,主要是公司备货购进原材料增加所致;

7、在建工程比上年末增加 31.08%,主要是募投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8、无形资产比上年末增加 41.97%,主要原因是本期取得新增项目的土地使用权所致;

9、短期借款比上年末降低 30.29%,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了部分银行贷款所致;

10、应付票据比上年末降低 66.56%,主要原因是本期部分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11、应付账款比上年末降低 77.96%,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了部分供应商货款所致;

12、应交税费比上年末降低 100.63%,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上年度税款较多所致;

13、股本比上年末增加 33.75%,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新股增加所致;

14、资本公积比上年末增加 491.65%,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股票股本溢价所致;

利润表:

1、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96.50%,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的上市成功,公司进一步加大了对国内外市场的开拓,新增客户较多,营业收入增加相应增加经营费用所致;

2、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42.77%,主要原因是生产规模扩大,子公司的增设,致使人员薪酬、办公费等管理费用支出增加;

3、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66.18%,主要是银行借款较同期减少、融资成本较同期降低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 77.85%,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低于去年同期所致;

5、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105.59%,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被投资企业分红较多所致;

6、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 838.42%,主要原因是本期慈善捐款较多;

现金流量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36.70%,主要原因是因公司生产规模扩大、收入增加,使报告期末较期初存货与应收账款增加,导致现金流出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数减少 442.67%,主要原因是公司募投项目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数增加 764.14%,主要原因是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位、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686.89%,主要原因是募投资金到位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孙世尧、于志芬、崔文菊、孙红丽、孙毓鹏	在公司上市前签署《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严格履行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对 201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承诺事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小于 30%		
2010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	–10.00% ~~ 20.00%	
2009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725,531.6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伴随国内外市场的进一步开拓,产品附加值的提升,公司业绩将稳步增长。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丽鹏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7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0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00,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世尧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孙世尧先生、曲维强先生、孙毓鹏先生、罗田先生、杨宝泉先生、刘宗江先生、王利女士、战淑萍女士、吴贤国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王利女士、战淑萍女士、吴贤国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王利女士、赵建华先生、战淑萍女士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

以上各被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见附件,以上提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资金实施“组合式防伪瓶盖生产线扩建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的内容见《关于使用“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资金实施“组合式防伪瓶盖生产线扩建项目”的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人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董事会定于 2010 年 11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公司 2010 年 10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世尧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7 年 3 月出生,高中学历,曾任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第一中学教师,烟台市牟平区龙泉镇崂夼村冲压模具厂厂长,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烟台市总商会副会长,烟台市牟平区总商会会长,中国包装联合会第六届常务理事,先后被中国包装技术协会、中国包装企业家联合会评为“全国跨世纪优秀包装企业家”、“中国当代优秀包装企业家”,被山东省人民政府授予“山东省先进工作者”称号,被烟台市人民政府授予“烟台市捐资助学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被烟台市慈善总会选为“烟台市慈善总会荣誉理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董事长,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省党代会代表,烟台市人大代表,烟台市工商业联合会顾问,中国包装联合会第七届常务理事,中国包装联合会金属容器委员会副主任。

孙世尧先生持有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8.03%,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孙世尧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孙毓鹏先生为父子关系,公司拟聘的监事霍文菊女士为其内弟之妻。在任职期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曲维强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1 年 5 月出生,高中学历,曾任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北头小学教师,烟台市牟平区龙泉镇崂夼村冲压模具厂副厂长,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军鹏制盖有限公司董事长,亳州鑫鹏制盖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市牟平区工商业联合会副会长。

曲维强先生持有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3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61%。曲维强先生与本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任职期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孙毓鹏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7 年 7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毓鹏先生持有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3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1%,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孙毓鹏先生与公司本次拟聘的董事孙世尧先生为父子关系,公司本次拟聘的监事霍文菊女士为其舅舅之妻,在任职期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罗田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 年 12 月出生,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省成都市蒲江县人大代表,蒲江县商会副会长。

罗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杨宝泉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1 年 8 月出生,曾任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车间主任,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

杨宝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刘宗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国际贸易部经理、销售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销售部副经理兼国际贸易部经理。

刘宗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利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 年 5 月出生,硕士学位,先后在中国包装总公司、中国包装科学技术研究所从事印刷技术工作、科技部质量处从事包装行业质量标准化和包装产品生产许可证工作、质量部从事包装行业质量标准化和包装产品生产许可证工作、全国包装改进办公室从事包装行业质量标准化工作、中包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从事包装产品质量认证工作和包装标准化工作,并任总经理助理、标准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包装联合会副秘书长兼技术发展部部长、全国包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常务副秘书长、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和全国危险化学品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包装联合会运输包装委员会秘书长、中国包装联合会标准化委员会秘书长。

王利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战淑萍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6 年 7 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山东乾聚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首席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中国海洋学会海洋经济分会第四届常务理事,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保齐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金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战淑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吴贤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丽鹏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8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0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2:00,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霍文菊女士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提名霍文菊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监事由德堂先生、于善晓先生共同组成第人届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霍文菊女士简历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资金实施“组合式防伪瓶盖生产线新建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监事会认为:项目实施后,可扩大组合式防伪瓶盖的生产规模和生产效率及增加瓶盖的加工能力和加工水平。提高生产设备装备水平、生产工艺水平及产品技术、质量水平,节材降耗、降低生产成本之目的。同意将“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组合式防伪瓶盖生产线新建项目”。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项目实施后,可扩大组合式防伪瓶盖的生产规模和生产效率及增加瓶盖的加工能力和加工水平。提高生产设备装备水平、生产工艺水平及产品技术、质量水平,节材降耗、降低生产成本之目的。同意将“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组合式防伪瓶盖生产线新建项目”。

五、公司监事会意见

项目实施后,可扩大组合式防伪瓶盖的生产规模和生产效率及增加瓶盖的加工能力和加工水平。提高生产设备装备水平、生产工艺水平及产品技术、质量水平,节材降耗、降低生产成本之目的。同意将“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组合式防伪瓶盖生产线新建项目”。此次将“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组合式防伪瓶盖生产线扩建项目”。

六、保荐机构意见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该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丽鹏股份拟使用“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资金 2,100 万元实施“组合式防伪瓶盖生产线新建项目”,没有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丽鹏股份实际运营的需要,符合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丽鹏股份运用“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资金 2,100 万元实施“组合式防伪瓶盖生产线新建项目”。

七、该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丽鹏股份 公告编号:2010–041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1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0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9 时

2、会议地点: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笔革庄村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5、会议期限:半天

6、股权登记日:2010 年 11 月 11 日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①选举孙世尧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②选举曲维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③选举孙毓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④选举罗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⑤选举杨宝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⑥选举刘宗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独立董事候选人:

①选举王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②选举战淑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③选举吴贤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霍文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3、审议《关于使用“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资金实施“组合式防伪瓶盖生产线新建项目”的议案》。

上述第一、第二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议案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 2010 年 11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保荐机构代表

4、公司聘请的律师或其它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

2、登记地点: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笔革庄村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0 年 11 月 12 日下午 5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李海霞 史宇

联系电话:0535–4660587

传 真:0535–4660587

地址: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笔革庄村

邮编:264114

2、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附:授权委托样本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致: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议案一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姓名		同意票数		
1	孙世尧				
2	曲维强				
3	孙毓鹏				
4	罗 田				
5	杨宝泉				
6	刘宗江				
	独立董事候选人姓名		同意票数		
1	王 利				
2	战淑萍				
3	吴贤国				
议案二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候选人姓名		同意票数		
1	霍文菊				
议案三	关于使用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节余资金实施组合式防伪瓶盖生产线新建项目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以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10–054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本公司董事长王东升先生、总裁陈炎顺先生、财务总监孙芸女士、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杨晓萍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42,064,776,912.00	30,613,980,480.00	3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7,011,268,021.00	18,022,804,672.00	–5.61%
股本(股)	8,282,902,447.00	8,282,902,447.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5	2.18	–5.96%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015,634,016.00	–1.50%	6,202,063,899.00	4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8,137,532.00	–5,818.24%	–988,843,759.00	–3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55,425,626.00	–234.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3	–234.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5,818.24%	–0.12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5,818.24%	–0.12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	–8,439.11%	–5.65%	–28.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1,457.38%	–5.88%	–25.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75,747.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361,457.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13,528.00	–
所得税影响额	–434,300.0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60,202.00	–
合计	40,456,230.0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96,254(其中 A 股为 355,463 户,B 股为 40,791 户)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北京京东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17,484,233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83,333,334	人民币普通股	
柯希平	520,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诺达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5,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29,419,902	人民币普通股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24,890,515	人民币普通股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0,502,994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智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79,9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FIELDS PACIFIC LIMITED	47,263,462	境内上市外资股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7,079,309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增加 45%,主要原因为:新纳入合并范围公司余额转入;

2、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43%,主要原因为:设备采购增值税留抵额;

3、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 810%,主要原因为:项目建设期,工程及设备采购款增加;

4、商誉较上年末增加 56%,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收购子公司形成商誉;

5、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206%,主要原因为:预付项目工程款及设备款;

6、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386%,主要原因为:项目建设期,取得部分外币借款;

7、应付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40%,主要原因为:为应支付供应商款项增加;

8、应付利息较上年末增加 540%,主要原因为:项目建设期银行借款增加;

9、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增加 67%,主要原因为:收到的投标保证金增加;

10、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55%,主要原因为:银团贷款提款;

11、其他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114%,主要原因为: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2、少数股东权益较上年末增加 140%,主要原因为:少数股东增资;

13、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新项目量产,营业收入增加;

14、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3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新项目量产,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增加而相应增加;

15、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88%,主要原因为:销售费用随主要产品销量增加而相应增加;

16、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84%,主要原因为:非公开发行 A 股增加货币资金、银行存款利息较上年增加;

17、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23%,主要原因为:上年度报告期内 TFT–LCD 行业回暖价格回升,冲回前期计提减值准备;

18、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03%,主要原因为:本公司原联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1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3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市场波动;

2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52%,主要原因是:由于新项目建设期,工程及设备采购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的担保事项

2010 年 7 月 9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京东方”)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徽商银行合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以下合称“贷款银团”)组成的贷款银团签署了《第 6 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项目银团贷款合同》(以下简称“《贷款合同》”)和《银团贷款抵押合同》。《贷款合同》约定,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280,000 万元、美元 68,933 万元,贷款期限 9 年,贷款用途为合肥 6 代线项目建设。《银团贷款抵押合同》约定,合肥京东方在 6 代线项目范围内所有或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已有及在建的厂房等房屋建设工程(包括相应的土地使用权),现有以及将有的机器生产设备抵押给贷款银团;合肥京东方将在 6 代线项目范围内取得其它的土地使用权和/或在建房屋建设工程和/或拥有新的房屋和/或拥有新的生产设备,该等土地使用权、房屋建设工程(包括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和/或房屋(包括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和/或生产设备抵押给贷款银团。

2、其他重大合同

2010 年 3 月 15 日,公司与台湾美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齐科技”)签署《资产买卖契约》,通过下属子公司并购美齐科技相关计算机显示器及电视机业务以及与之相关资产(以下简称“本次并购”)。8 月 31 日,公司与美齐科技签署《交割备忘录》,确认并购标的的交割先决条件业已完全满足,并于该日完成了本次并购的交割。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合肥第 6 代 TFT–LCD 生产线项目:于 2010 年 9 月 3 日成功点亮了第一款样品,将于四季度实现量产;

2、北京第 8 代 TFT–LCD 生产线项目:主体厂房已于 7 月底封顶,项目设备采购、产品客户开发、上下游产业链招商和组织等工作进展顺利,预计 2011 年第四季度量产;

3、非公开发行 A 股项目:公司为北京第 8 代 TFT–LCD 生产线项目筹集资本金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已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证监会的批复文件要求和股东大会的授权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	亏损							
	年初至下一